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 ◆ 中央电视台
- ◆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

浙江大學出版社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

朱书阳题



YER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中央电视台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

ATE COMPETITION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中央电视台,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编著.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1. 9

ISBN 7-308-02495-4

I. 首... II. ①中... ②中... ③中... III. 律师 - 辩论 - 竞赛 - 概况 - 中国 - 2001 IV. D9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58691 号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浙大路 38 号 邮政编码 310027)
(E-mail: zupress@mail.hz.zj.cn)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责任编辑 张明 庄道鹤

装帧设计 刘依群 张磊

排版 浙江大学出版社电脑排版中心

印刷 浙江印刷集团公司

开本 730mm × 980mm 1/16

印张 3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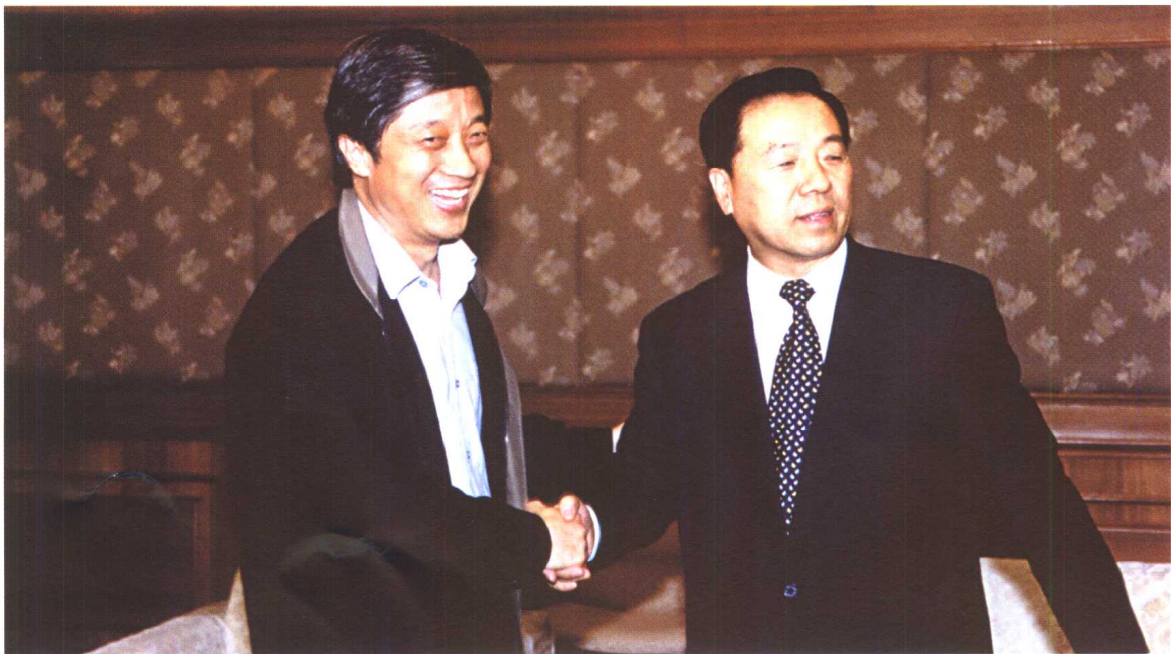
彩色插页 8 张

字数 675 千

版印次 2001 年 9 月第 1 版 200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7-308-02495-4/D · 124

定价 68.00 元



△ 司法部部长张福森(大赛组委会名誉主任)与中央电视台台长赵化勇(大赛组委会主任,左)



△ 司法部部长张福森与司法部原部长邹瑜(左)



◁ 司法部副部长段正坤(大赛组委会主任)为大赛致辞



▷ 中央电视台副台长张长明(大赛组委会副主任)



△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会长高宗泽(大赛组委会副主任)



△ 国际律师联盟主席萨马诺夫妇观看大赛总决赛

△ 司法部律师公证工作指导司司长贾午光



△ 中央电视台社教中心专题部主任尹力
(大赛总裁判长)



△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秘书长吴明德
(大赛总裁判长)



△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于宁(大赛组委会副主任)与
中央电视台社教中心主任高峰(大赛组委会秘书长)



△ 总决赛专家评委和社会各界评委

前排左起:赵忠祥、应松年、陈光中、王家福、高宗泽、曾宪义、江平

后排左起:何祚庥、严世芸、张斌生、贾午光、陈兴良、吴建中



△ 决赛专家评委和社会各界评委

前排左起:赵旭东、南英、罗玉珍、姜伟、周叶中、朱洪超

后排左起:杨建国、翟弦和、刘扬体、吕厚山、李玉坤、许智慧、张树义



△ 半决赛专家评委和社会各界评委

前排左起：孙东东、倪月菊、赵永庄、李益民、赵云阁、陈卫东

后排左起：张卫平、袁曙宏、李仁玉、王天举、李法曾、陈桂明、王育生



△ 半决赛专家评委和社会各界评委

前排左起：赵旭东、徐虎、李益民、陈瑞华、汪建成、周院生

后排左起：齐士龙、李仁玉、何山、王育生、杨伟程、陈桂明、张涛

▽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会场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中央电视台、中华全国律师协会领导与全体获奖人员合影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编委会名单

名 誉 主 任	张福森			
编委会主任	段正坤			
编委会副主任	高宗泽	贾午光		
编委会委员	段正坤	高宗泽	贾午光	吴明德
	袁 江	周院生	马国华	顾永忠
	刘桂明	宁 弘	陈秋兰	卫莹莹
主 编	吴明德			
副 主 编	袁 江	周院生	马国华	刘桂明
	陈秋兰	宁 弘	米菊丰	
编 撰 成 员	孙 莉	汪 杨	王 炎	刘大宁

目 录

1	序
	【赛事概况】
5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组委会名单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关于举办“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 的通知
10	国际律师联盟主席埃斯特拉达·萨马诺先生致辞
10	国际律师协会会长戴安娜·坎普的贺信
11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总决赛获奖名单
11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组织奖名单
16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个人单项奖获奖名单
21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半决赛阶段优秀辩手
22	大赛专家评委、社会各界评委及大赛总裁判长名单
25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命题组专家
26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审题组专家
27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参赛律师代表队介绍
	【大赛风云】
73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半决赛第一场
93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半决赛第二场
111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半决赛第三场
133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半决赛第四场
151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半决赛第五场
171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半决赛第六场
193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半决赛第七场
213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半决赛第八场
235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决赛第一场

- 257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决赛第二场
277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总决赛

【获奖心语】

- 303 精致优雅 全力以赴
——上海律师代表队组队、训练、参赛札记
316 银奖背后的故事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北京队纪实
320 风乍起时
——司法部直管所代表队参赛心态纪实
325 一切英雄都在路上
——宁夏代表队的赛后随感

【荣誉律师】

- 329 为中国律师争气
——记首届“全国荣誉律师奖”获得者刘胡乐
335 铁肩担义 一路惊雷
——记首届“全国荣誉律师奖”获得者张元炳
346 为求正义当律师
——记首届“全国荣誉律师奖”获得者修保
352 剑胆琴心
——记首届“全国荣誉律师奖”获得者曹星
366 手持长缨当空舞
——记首届“全国荣誉律师奖”获得者庞标
374 万里之行助残童
——记首届“全国荣誉律师奖”获得者高智晟
379 用生命的硬度刻写岁月
——记首届“全国荣誉律师奖”获得者陈庆阳
389 为民族尊严而坚决抗争
——记首届“全国荣誉律师奖”获得者康健
390 用心做个好律师
——记首届“全国荣誉律师奖”获得者顾永忠

【赛后絮语】

- 399 “保持律师业的尊严,应从每个律师做起”
——访国际律师联盟主席埃斯特拉达·萨马诺
- 401 梦想与辉煌的期盼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随感
- 405 雄辩声中唱大戏
——访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总导演吴济榕
- 407 大赛风景线
——访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主持人撒贝宁
- 412 淡淡的云彩悠悠地飘
——记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主持人王小丫
- 415 中国律师群体首次亮相
- 417 回望“半决赛”
——观摩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有感
- 420 法理的雄辩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漫笔
- 425 功德无量
- 428 撰稿人心语
- 433 今晚总决赛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上海代表队夺冠侧记
- 437 关于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的马后炮
- 448 法治精神的芬芳
——写在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的赛场上
- 452 辩出一片新天地
——首届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观感

【附 录】

- 459 大赛备用赛题选编
- 541 大赛回眸——代后记



序

我国律师制度是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1979年,中央决定恢复律师制度。22年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和关怀下,律师制度不断完善,律师在我国政治生活、经济生活和社会生活中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成为依法治国、维护社会稳定、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顺利进行的一支重要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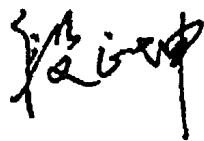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深入发展和我国即将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为律师事业提供了有利的机遇和更为广阔的服务空间,同时也对律师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当前,最重要的任务是要在分析、研究律师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的基础上,尽快构筑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律师制度的基本框架。

律师制度作为现代政治制度和文明进步的产物,在世界范围内具有其共性,但是,我国律师制度是与我国的政治制度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国家的基本政治制度、经济制度对律师制度的形成、发展和完善必然产生重要影响,这就决定了我国律师制度因适应国家的政治法律制度和经济制度的需要而具有其特殊性。我们必须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总书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勇于和善于根据实践的要求进行创新,通过管理体制、组织形式和管理机制创新,不断完善有中国特色的律师制度,并使我国律师真正成为发展先进生产力的推动者、发展先进文化的实践者和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忠实的维护者。

培养造就一支高素质的律师队伍,是构筑有中国特色律师制度的基本要求,也是新形势、新任务的迫切的需要。目前,我国律师队伍素质从总体上看还不够高,特别是复合型人才还很少。所谓复合型人才,就是不仅要懂法律,而且要懂经济、懂科技、懂外语;不仅要掌握法律方面的知识,而且还要熟悉有关的专业知识;不仅要有扎实的理论功底,而且要有比较娴熟的实务经验。否则,就无法胜任社会发展对律师服务的要求。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中央电视台、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共同举办的全国律师电视辩论大赛,是全国范围内首次通过电视媒体宣传律师的大型活动,是一项很有意义的活动。这次大赛办得好,展现了我国律师在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展示了律师的辩论才华、专业素质和精神风貌,有助于提高律师队伍的素质,也有助于全社会了解、关心和支持律师工作。同时,这次大赛也起到了法制宣传教育、普及法律知识的作用。这些年来,虽然律师的地位在不断提高,律师的影响在不断扩大,但是由于我国律师制度恢复比较晚,社会上对律师的地位和作用还缺乏充分的认识,需要我们加强对律师制度的宣传,营造有利于律师业发展的社会舆论环境。我相信,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下,在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随着改革开放、经济建设的发展和依法治国方略的实施,我国的律师事业将有一个更大的发展,广大律师也一定能够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副部长



2001年8月1日